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112學年度第1學期七、八、九年級補救教學測驗範圍表

※ 測驗日期、科目、範圍

日期	科目	測驗形式	測驗範圍
九年級-113/2/15 七、八年級-113/2/19起 (詳細日期時間2/15 前公告於本校網頁)	國文	統一 測驗	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
	英語		英語習作中的文意字彙單字全部
	數學		以該冊習作 各章綜合練習題目為主
	生物(7) 理化(8.9) 地科(9)		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
	歷史		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
	地理		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
	公民		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
	資訊科技		課堂測驗題目為題庫
	健康教育		第三次段考考題為題庫
	體育		期末筆試題目為題庫
於113.2.21前 繳交作業給原班 任課教師	本土語 (7.8)	不統一補考。 於113.2.21前 繳交作業給原 班任課教師。	補交未完成作業
	視覺藝術		A4自創作品-不限媒材主題
	表演藝術		教師指定與表演有關電影或戲劇心得報告一篇，1000字以內，標楷體12號字。
	音樂		音樂報告一篇-600字稿紙手寫(主題自訂，內容需與音樂有關)
	輔導		補交學習單
	童軍		補交學習單
	家政		補交學習單
	生活科技 彈性課程		補交未完成作業 補交未完成作業

※ 學生必須穿著制服或運動服並攜帶學生證、2B鉛筆、橡皮擦準時應考，請依規定時間參與補考，**每節測驗開始後10分鐘起，遲到學生不得入場。逾時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再補考。**

※ 補考成績及格該科成績一律以60分計算，補考仍不及格者，以原始和補考分數取最高者計算。

※ 請遵守試場規則，違反者依規定處分並送學務處議處。

教務處 敬啟1130122